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2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参与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公告

释义：

1. 受托人或贷款人或上海信托：指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 信托受益权或受益权：指受益人在信托计划中享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取得受托人分配信托利益的权利。根据信托单位成立时间的不同，区分为A类受益权、B类受益权；其中，根据单笔认购信托单位的金额不同，A类受益权进一步区分为A1类、A2类、A3类、A4类受益权，B类受益权进一步区分为B1类、B2类、B3类、B4类受益权。
3. 委托人：本公司
4. 受益人：本公司。
5. 保管人：指【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6. 借款人/南通朝霞/抵押人2：指南通朝霞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 抵押人1：指南通市通州区泽通开发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8. 保证人：指南通市通州区惠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 《信托贷款合同》：指受托人与借款人签订的《上海信托·南通朝霞信托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XF1406）信托贷款合同》（编号：XF1406-4）及其任何有效修订或补充协议。
10. 《担保函》：指保证人为担保借款人在《信托贷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向受托人出具的《担保函》（编号：XF1406-6）及其任何有效修订或补充协议。
11. 《抵押合同1》：指受托人与抵押人1签订的《上海信托·南通朝霞信托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XF1406）抵押合同1》（编号：XF1406-5-1）及其任何有效修订或补充协议。
12. 《抵押合同2》：指受托人与借款人签订的《上海信托·南通朝霞信托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XF1406）抵押合同2》（编号：XF1406-5-2）及其任何有效修订或补充协议
13. 标的地块1：指抵押人1持有的编号为“通州国用（2011）第021017号”的《国有土地使用证》项下107,853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
14. 标的地块2：指借款人持有的编号为“通州国用（2012）第021009号”的《国有土地使用证》项下128,779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13日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包括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200,000万元进行投资理财，该理财额度可滚动使用，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详细内容参见2014年2月2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2014-013）。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4年6月18日与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信托合同，以人民币8,000万元参与上海信托·南通朝霞信托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XF1406）。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上海国际信托的基本情况

名称：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所：上海市九江路111号
法定代表人：潘卫东
成立日期：1981年5月6日
注册资本：250,000万元

经营范围：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上述经营范围包括本外币业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二、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主要情况

1、产品名称：上海信托?南通朝霞信托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XF1406）。
2、币种：人民币。
3、信托计划规模：信托单位总份数不超过4亿份；其中A类信托单位总份数不超过1.8亿份，B类信托单位总份数不超过2.2亿份。以受托人实际募集规模为准。
4、参与信托计划金额：公司以人民币8,000万元参与该计划。其中使用自有资金认购3,000万元，使用持有的上海国际信托现金丰利集合资金信托计划5,000万份信托份额认购5,000万元。
5、公司认购类型：B4类受益权。
6、信托计划的期限和生效日：

公司认购的B4类受益权于2014年6月20日成立，预期存续期限为24个月。

根据信托合同规定，信托计划期限为36个月，其中后6个月为处置期。其中A类信托单位的预期存续期限为24个月，自A类信托单位成立之日起计算；B类信托单位的预期存续期限为24个月，自B类信托单位成立之日起计算。A类信托单位和B类信托单位成立时间间隔不超过6个月。

7、信托利益的分配：

（1）预期年化收益率如下：

投资期限	B4类信托单位成立日至第24个月	第25个月（含）至信托延期期间
预期年化收益率	9.4%	14.1%
计算方式	不满一年按一年计算，超过一年按实际天数计算	按实际存续天数计算

（2）受托人于B类信托单位成立后每满12个月之日、以及B类信托单位注销日（含提前注销日）计提该类信托单位信托利益，并于各计提日后10个工作日内分别向各类信托单位受益人分配信托利益。

8、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

（1）信托计划资金的用途

受托人按照信托合同的约定，将信托计划资金向南通朝霞发放贷款，用于南通市通州区万顷良田建设项目四期工程，闲置资金(含信托收益)可投资于银行存款或上海信托现金丰利产品。

（2）保障措施

保证人向贷款人出具《担保函》，为借款人在《信托贷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抵押人1与贷款人签署《抵押合同1》，以标的地块1抵押给上海信托，为借款人在《信托贷款合同》项下的全部责任、义务、保证、陈述及承诺事项提供抵押担保。借款人与贷款人签署《抵押合同2》，借款人以标的地块2抵押给上海信托，为借款人在《信托贷款合同》项下的全部责任、义务、保证、陈述及承诺事项提供抵押担保。

9、信息披露：如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披露，提示风险，并披露为确保资金安全所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0、资金来源：自有闲置资金。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上海国际信托无关联关系。

12、主要风险提示：

（1）法律政策风险

国家货币政策、财政税收政策、产业政策、投资政策、金融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调整与变化，可能影响信托财产的收益，造成信托财产发生损失。

（2）市场风险

本项目的主要还款来源为借款人的主营业务收入，由于受到宏观经济运行的周期性变化、经济周期、供求关系、投资人心理、通货膨胀等因素影响，借款人的经营及财务状况可能会受到影响，从而影响信托财产的收益，可能造成信托财产发生损失。

（3）信用风险

借款人为政府调控型企业，受政府进行市场化运作的力度大小、政策因素、财政状况及对企业投资的力度影响。如果借款人未按约定履行其还款义务的（包括但不限于因借款人未还款而产生的全部、部分本息，因借款人迟延履行还款义务等），将对信托财产收益产生较大影响、并可能造成信托财产的损失。

（4）担保风险

信托计划项下存在第三人担保。存在因抵押物价值减损、行权时采取拍卖等强制执行措施导致相应变现价格较低、抵押物可能因土地闲置问题面临警告、处罚或被国土部门收回、抵押物可能因抵押人与其他人的债务纠纷被冻结或采取强制执行措施、保证人可能因破产、与其他人的债务纠纷等情形无法履行其保证义务等，而导致担保措施无法充分保障主债权的风险，将可能影响信托财产的安全和收益。

抵押人及保证人可能发生道德风险，恶意违约，不履行信托贷款的本息偿还义务，也可能造成信托财产发生损失。

（5）流动性风险

因借款人未能履行偿付贷款本息义务等情况，可能导致受托人需要通过司法程序追索、处置变现借款人和保证人财产和抵质押资产。在借款人违约导致信托项下没有足额现金形式信托财产分配信托利益时，可能造成受益人不能在预期期间内取得预期信托利益。

（6）信托单位提前终止风险

借款人发生重大信用风险等情形时，受托人可以宣布贷款提前到期从而提前收回全部贷款本金并提前终止各类信托单位。因此信托单位提前终止将导致受益人实际取得的信托利益总额低于预期信托利益总额。

（7）抵押物置换风险

信托期间，项目抵押物可能进行置换，存在因新置换的抵质押物价值减损、行权时采取拍卖等强制执行措施导致相应变现价格较低、抵质押物可能因土地闲置问题面临警告、处罚或被国土部门收回、抵质押物可能因抵质押人与其他人的债务纠纷被冻结或采取强制执行措施，将可能影响信托财产的安全和收益。

（8）项目收益分配特殊风险

本信托计划项下信托单位包括A类信托单位和B类信托单位，且A类信托单位预期到期日早于B类信托单位预期到期日。若A类信托单位委托人已足额分配预期累计信托利益后发生借款人未按期支付贷款本息情形的，则可能造成信托计划投资风险的后置与沉淀，导致B类信托单位委托人的信托利益无法在约定的收益分配时间获得足额的现金分配。

（9）其他风险

除上述提及的主要风险以外，战争、动乱、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和不可预料的意外事件的出现，将会严重影响经济的发展，可能导致信托财产的损失。

（10）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

（11）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

三、风险控制措施

1、针对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a、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b、独立董事可以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c、监事会可以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d、公司内审部负责对投资理财项目的审计与监督。

2、针对投资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a、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否则将承担相应责任。
b、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c、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分人保管，并定期进行修改。
d、负责投资的相关人员离职的，应在第一时间修改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

3、如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披露，提示风险，并披露为确保资金安全所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参与的上海信托·南通朝霞信托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风险可控，属于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公司使用的资金为自有闲置资金，由管理层根据经营情况测算，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因此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公司将按照相关制度进行决策、实施、检查和监督，确保购买事宜的规范化运行，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五、公告日前12个月公司委托理财情况

（一）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元

签约方	资金来源	投资金额	投资期限 起始日期	投资期限 终止日期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投资盈亏金额	是否涉讼
中国建设银行南昌分行	自有闲置资金	150,000,000.00（注1）	2013/8/23	2013/12/31	保本浮动收益	15,300,000.00	2,724,657.53	否
		120,000,000.00（注2）	2013/10/08	2013/12/06		1,361,095.89	872,876.71	否
		200,000,000.00	2013/10/22	2014/02/18		3,260,273.97	3,260,273.97	否
		120,000,000.00	2013/12/12	2014/03/12		1,775,342.47	1,775,342.47	否
		290,000,000.00	2013/12/25	2014/04/01		4,624,109.59	4,624,109.59	否
		150,000,000.00	2014/01/07	2014/03/28		1,972,602.74	1,972,602.74	否
		200,000,000.00	2014/02/21	2014/03/26		958,356.16	958,356.16	否
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		100,000,000.00	2013/05/20	2013/10/18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35,555.56	1,835,555.55	否
		200,000,000.00	2013/06/21	2013/12/13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37,333.33	4,537,333.33	否
		50,000,000.00	2013/09/13	2013/12/13	保本浮动收益型	630,000.00	622,500.00	否
		80,000,000.00	2013/10/11	2013/12/10	保本浮动收益型	649,333.33	649,333.33	否
		100,000,000.00	2014/02/24	2014/05/2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60,000.00	1,460,000.00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50,000,000.00	2013/06/09	2013/12/12	保本保证收益型	1,172,054.79	1,172,054.79	否
		45,500,000.00	2013/10/31	2014/10/31	保本浮动收益	2,730,000.00	未到期	否
渤海银行		340,000,000.00	2013/07/10	2014/07/10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60,000.00	未到期	否
中国建设银行		3,000,000.00	2013/08/01	2013/12/19	保本浮动收益型	46,027.40	46,027.40	否
		30,000,000.00	2013/10/24	2014/01/27		374,794.52	374,794.52	否
澳新银行		50,000,000.00	2014/01/24	2014/04/28	汇率挂钩区间型保本人民币结构性投资	809,444.44	809,444.44	否
广发银行	闲置募集资金	55,000,000.00	2013/06/20	2013/09/18	保证收益型产品	623,835.62	623,835.62	否
		50,000,000.00	2013/09/23	2014/03/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47,123.29	1,047,123.29	否
		70,000,000.00	2013/09/23	2013/12/23		732,986.30	732,986.30	否
		70,000,000.00	2013/12/30	2014/03/28	保证收益型产品	877,589.04	877,589.04	否
		40,000,000.00	2014/04/01	2014/10/08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1,082,739.73	未到期	否
		70,000,000.00	2014/04/01	2014/05/07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331,397.26	331,397.26	否
		80,000,000.00	2014/05/13	2014/08/13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8,219.18	未到期	否
中国银行		20,000,000.00	2013/06/05	2013/09/06	保本保证收益型	170,712.33	170,712.33	否
		50,000,000.00	2013/11/29	2013/12/16	保本保证收益型	95,479.45	95,479.45	否
		45,000,000.00	2013/12/23	2014/01/07	保证收益型	85,068.49	85,068.49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137,000,000.00	2013/07/25	2014/01/23	保本保收益型	3,347,304.11	3,347,304.11	否
中国建设银行		137,000,000.00	2013/08/01	2013/12/19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01,917.81	2,101,917.81	否
		120,000,000.00	2013/12/25	2014/04/01		1,893,698.63	1,893,698.63	否
		19,000,000.00	2014/01/07	2014/03/28	保本浮动收益型	249,863.01	249,863.01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111,000,000.00	2013/08/02	2014/08/01	保本浮动收益	6,826,500.00	未到期	否
		15,000,000.00	2014/04/30	2014/06/29	保证收益型	120,821.92	未到期	否
		40,000,000.00	2014/04/30	2014/10/27		1,065,205.48	未到期	否
		30,000,000.00	2014/05/04	2014/05/25		77,671.23	81,369.86	否
		40,000,000.00	2014/06/17	2014/07/17		147,945.21	未到期	否
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		20,000,000.00	2013/09/11	2013/10/11	保本浮动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83,333.33	83,333.34	否
		40,000,000.00	2013/09/18	2013/11/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277.78	350,277.78	否
		20,000,000.00	2013/09/18	2013/10/18	保本浮动收益型	82,000.00	82,000.00	否
		90,000,000.00	2014/01/28	2014/04/26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4,600.00	1,304,600.00	否
澳新银行		50,000,000.00	2014/01/27	2014/04/28	汇率挂钩区间型保本人民币结构性投资	783,611.11	783,611.11	否
九江银行		50,000,000.00	2014/04/16	2014/09/3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72,602.74	未到期	否
		50,000,000.00	2014/04/16	2014/09/30		1,372,602.74	未到期	否
		30,000,000.00	2014/04/16/	2014/05/26		180,821.92	180,821.92	否
合计		3,827,500,000.00	-	-	-	90,972,251.90	-	-

注1：公司于2013年8月27日公告了购买了该笔银行理财的详细情况（公告编号：2013-054），原到期日期为2015年8月23日，预期收益为15,300,000.00元。该笔理财于2013年12月31日被银行提前终止，实际收益为2,724,657.53元。

注2：公司于2013年10月10日公告了购买了该笔银行理财的详细情况（公告编号：2013-065），原到期日期为2014年1月8日，预期收益为1,361,095.89元。该笔理财于2013年12月6日被银行提前终止，实际收益为872,876.71元。

（二）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

单位：元

委托方	资金来源	投资金额	投资期限 购买日期	投资期限 赎回日期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投资盈亏金额	是否涉讼
上海国际信托		100,000,000.00	2014/03/20		现金丰利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3,092,245.02	否
		100,000,000.00	2014/03/21			—		否
		-100,000,000.00		2014/03/26		—		否
		600,000,000.00	2014/04/04			—		否
		-100,000,000.00		2014/04/11		—		否
		-50,000,000.00		2014/04/14		—		否
		-100,000,000.00		2014/04/21		—		否
		-250,000,000.00		2014/04/25		—		否
		220,000,000.00	2014/04/29			—		否
		-200,000,000.00		2014/05/13		—		否
		-220,000,000.00		2014/05/15		—		否
		200,000,000.00	2014/05/16			—	—	否
		-150,000,000.00		2014/05/21		—	—	否
中信信诚		91,000,000.00	2014/05/07		现金管理5号金融投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	—	否
		-91,000,000.00		2014/05/13		—	56,903.02	否
合计	—	50,000,000.00	—	—	—	—	—	—

注：根据《现金丰利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关于“退出时信托资金的计算”约定，部分赎回的为有效的部分退出申请，只退出所申请的这部分投资本金，未结息，收益在全部退出时一并结清。2014年5月15日的赎回为全额退出，自2014年3月20日至2014年5月15日累计收益为3,092,245.02元。根据上海国际信托网上查询系统的数据，截止2014年6月18日，持有份额50,313,268.75元，待结转收益为26,220.32元(公司使用了其中5,000万份信托份额认购了上海信托·南通朝霞信托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三）其他信托计划

单位：元

委托方	投资金额	投资期限 起始日期	投资期限 终止日期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投资盈亏金额	是否涉讼	公告编号
上海国际信托	50,819,863.01	2014/03/26	2014/07/22	无锡香樟园信托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535,616.44	未到期	否	2014-024
	150,000,000.00	2014/03/27	2015/03/27	滨江新城信托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3,200,000.00	未到期	否	2014-025
	100,000,000.00	2014/04/23	2016/04/23	上信雨润控股2号信托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8,825,753.42	未到期	否	2014-038
	50,000,000.00	2014/04/29	2015/04/29	上信绿城香溢花城信托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Ab4类	4,500,000.00	未到期	否	2014-040
	300,000,000.00	2014/04/29	2016/04/29	上信绿城香溢花城信托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B2类	55,876,438.36	未到期	否	2014-040
中建投信托	50,000,000.00	2014/04/23	2016/04/23	中建投·南京六合信托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13,698.63	未到期	否	2014-039
对外经济贸易信托	100,000,000.00	2014/04/29	2015/04/29	外贸信托·富荣65号（6沙恒大雅苑贷款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300,000.00	未到期	否	2014-040
中信信托	40,100,000.00	2014/04/29	2016/02/20	中信民生7号丹阳投资应收账款流动化信托项目	6,909,284.93	未到期	否	2014-041
对外经济贸易信托	200,000,000.00	2014/05/16	2015/05/16	外贸信托·富祥25号（6兆业长沙梅溪湖项目）集合信托计划	18,600,000.00	未到期	否	2014-046
对外经济贸易信托	150,000,000.00	2014/05/22	2015/05/22	外贸信托·富荣38号（荣盛沈阳紫提东郡26-2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3,800,000.00	未到期	否	2014-047
对外经济贸易信托	78,000,000.00	2014/06/09	2015/12/16	外贸信托·启东城投中延工程贷款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一期）	11,030,054.79	未到期	否	2014-050
合计	1,268,919,863.01	—	—	—	163,590,846.57		—	

六、备查文件

1、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信托·南通朝霞信托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风险申明书、说明书、合同、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743　证券简称：华远地产　编号：临2014-029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日前接到公司第二大股东北京华远浩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远浩利"）通知，华远浩利原于2013年6月将所持有的本公司流通股182,829,024股质押给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目前华远浩利已办理完毕该182,829,024股股权的解押手续。同时华远浩利将所持有的本公司流通股164,546,1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5%）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述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14年6月18日办理完毕。

华远浩利目前持有公司股份182,829,0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6%。

特此公告。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743　证券简称：华远地产　编号：临2014-030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于2014年6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十九次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同意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市华远置业有限公司向本公司的第二大股东北京华远浩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远浩利"）借款2.17亿元，借款期限为两年，借款年利率为10%。

华远浩利持有本公司182,829,024股，占总股本的10.06%，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因此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议案关联董事任志强、杜凤超、孙秋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743　证券简称：华远地产　编号：临2014-031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为保障公司业务经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市华远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远置业"）向公司第二大股东北京华远浩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远浩利"）借款人民币2.17亿元，借款期限为两年，借款年利率为10%（以下简称"该借款"）。

●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董事会表决时关联董事任志强、杜凤超、孙秋艳回避表决。上述事项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华远置业于2013年6月向华远浩利借款人民币2.7亿元，借款期限为一年，借款年利率为10.5%，已于2014年6月还本付息。除此之外，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本公司与华远浩利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 上述关联交易对华远置业及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良影响，不会对华远置业及本公司未来财务状况造成不良影响。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远置业向华远浩利借款人民币2.17亿元，借款期限为两年，借款年利率为10%。

华远浩利持有本公司182,829,024股，占总股本的10.06%，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因此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公司独立董事宁高宁、刘淀生、张富根对上述关联交易出具了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合理、公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于2014年6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五十九次董事会议审议了上述关联交易，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审议该议案时公司关联董事任志强、杜凤超、孙秋艳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华远置业于2013年6月18日向华远浩利借款人民币2.7亿元，借款期限为一年，借款年利率为10.5%，已于2014年6月还本付息。除此之外，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本公司与华远浩利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华远浩利持有本公司182,829,02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06%，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本公司董事任志强、杜凤超、孙秋艳同时为华远浩利董事。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华远浩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36号华远大厦七层；
法定代表人：任志强；
注册资本：6698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信息咨询等。

三、关联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华远置业向华远浩利借款人民币2.17亿元，借款期限为两年，借款年利率为10%。华远置业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交易定价原则：本次交易遵循一般商业原则，利率水平参照正常市场融资利率水平定价，符合公平交易原则。

四、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股东向公司提供财务支持，可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符合公司业务经营需要，对华远置业及本公司无任何不良影响。本次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宁高宁、刘淀生、张富根在听取了董事会关于该项交易情况的汇报后，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公司独立董事认为该项关联交易为公司股东向公司提供财务支持，可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符合公司业务经营需要，对本公司无任何不良影响。借款利率水平为正常市场价格定价，符合公平交易原则，交易价格合理、公允。本次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六、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决议；
2、本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688　股票简称：上海石化　编号：临2014-13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董事会”）谨此宣布，张经明先生因年龄原因将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自2014年6月18日起生效。张先生已确认其与董事会并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其他与其离任有关的事项需要提请本公司股东关注。董事会借此机会对张先生在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本公司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公司于2014年6月1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聘任唐伟忠先生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即日起生效。

唐伟忠先生的简历如下：

唐伟忠，现年47岁，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室（“董秘室”）主任、外事办公室主任。唐先生于1989年加入上海石化总厂，历任本公司董秘室主管、董秘室主任助理等职。2003年8月至2011年6月任本公司董秘室副主任。2002年6月至2014年6月兼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1年6月起任本公司董秘室主任，2014年1月兼任本公司外事办公室主任。唐先生1989年毕业于北京化纤工学院有机化工专业，1996年浙江大学市场营销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具有高级经济师职称。

唐伟忠先生熟悉证券相关法律法规、上市规则、财务管理知识及公司业务，并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不具有《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之前，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将唐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申请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通过。

同时由于唐先生任职董事会秘书，将不再担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会议同时审议通过了聘任吴宇红女士为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特此公告。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19日

附：唐伟忠先生、吴宇红女士联系方式

职务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伟忠	吴宇红
地址	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48号	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48号
邮编	200540	200540
电话	021-57943143	021-57933728
传真	021-57940050	021-57940050
电子邮件	tom@spc.com.cn	wuyh@spc.com.cn

证券代码：600634　证券简称：中技控股　编号：临2014-063

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13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4年3月13日起连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已于2014年3月20日、3月27日、4月3日、4月18日、4月25日、5月6日、5月17日、5月24日、5月31日、6月7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4年4月11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2014年5月10日、6月13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

自公司停牌以来，公司及有关中介机构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所涉意向标的公司为北京千尺无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鉴于该公司涉及境外上市的VIE架构，为配合本次方案需解除VIE架构，履行的相关程序较多，所需工作时间较长，重组进程中涉及的各项问题需要持续与交易各方及有关方面进行沟通协调。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尚未全部完成。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802　证券简称：福建水泥　公告编号：临2014-016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4年6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6月13日以本公司OA系统、打印稿、E-mail及手机短信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记名投票表决，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表决通过《关于为金银湖公司向农行借款4000万元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的详细情况，见本公司同日刊登的《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次担保将在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担保计划》后方才生效。

二、表决通过《关于为子公司向福能财务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的详细情况，见本公司同日刊登的《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次担保将在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福能财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公司2014年度担保计划》后方才生效。

特此公告。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600802　证券简称：福建水泥　编号：临2014-017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金银湖公司）、永安建福水泥有限公司（永安建福公司）、福州炼石水泥有限公司（福州炼石公司）、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安砂建福公司），均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为其担保累计金额：本次为金银湖公司向农行借款提供的担保金额为4000万元；为子公司在福能财务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总额为27000万元，其中：金银湖公司6000万、永安建福公司8000万、福州炼石公司3000万、安砂建福公司10000万。不含本次担保，本公司为安砂建福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6400万元；为金银湖公司、永安建福公司、福州炼石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均为0元。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0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于2014年6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全体九名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了以下两个担保议案：

1、表决通过了《关于为金银湖公司向农行借款4000万元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公司2014年度担保计划》，同意本公司为金银湖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永安市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4000万元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自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1年。

2、表决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向福能财务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福能财务公司给予本公司综合授信总额5.7亿元，由本公司及其合并报表的子公司使用。福能财务公司要求，该授信由本公司子公司使用的部分，需由本公司提供担保。为保证子公司生产经营对资金的正常需要，根据《公司2014年度担保计划》，同意本公司为有关子公司在福能财务公司提供的相应授信总额内分别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为27000万元，其中：金银湖水泥6000万、永安建福公司8000万、福州炼石公司3000万、安砂建福公司10000万。担保方式均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自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两年止。